

股票代码：002032

股票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7-004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Frédéric VERWAERDE 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王宝庆先生、Frederic BERHAHA 先生、Xiaoqing PELLEMELE 女士向公司董事会分别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47,123,201.1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51%；利润总额 1,367,467,695.8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7,519,156.4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21%。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067,520,204.35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6,752,020.43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394,954,529.83 元，减去 2016 年 5 月 13 日派发 2015 年度现金红利 353,788,792.00 元，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01,933,921.75 元。

公司拟按 2016 年末公司总股本 631,765,700 股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6,000 股后 631,759,700 股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7.7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6,454,969.00 元人民币，并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含税），共送红股 189,527,910 股。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遵循《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政策，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此次转增股本后，涉及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及《公司章程》变更等事宜，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6 年度的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良好的服务素质，能够满足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公

司拟继续聘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 SEB S.A. 签署 2017 年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 SEB S.A. 及其关联方签署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预计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3,688,080,000.00 元。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 先生、Frédéric VERWAERDE 先生、Harry TOURET 先生、Vincent LEONARD 先生及 Bertrand NEUSCHWANDER 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在审议此议案时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十亿元的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锁期及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改稿）》第四个解锁期及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数量分别为 1,978,000 股和 96,123 股，共计 2,074,123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328%。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锁期及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公告》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 2017 年 4 月 23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名 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 先生、Frédéric VERWAERDE 先生、Harry TOURET 先生、Vincent LEONARD 先生、Bertrand NEUSCHWANDER 先生及苏显泽先生为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Frederic BERAHA 先生、Xiaoqing PELLEMELE 女士及王宝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分开进行），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Frédéric VERWAERDE先生：法国国籍，1955年生，AUDENCIA Nantes商学院学位。现任SEB集团亚洲区高级执行副总裁，历任SEB集团炊具部总裁、MERCOSUR销售营销总经理、产品总监兼出口总监等职。Frédéric VERWAERDE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SEB S.A.中担任高管职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先生：法国国籍，1954年生，Paris ESCP管理学硕士及特许会计师。现任SEB集团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历任集团副总裁、CALOR公司董事长，CROISIÈRES PAQUET首席财务官和执行董事，Coopers & Lybrand 审计经理等。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SEB S.A.中担任高管职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苏显泽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生，中欧EMBA，工程师。现任杭州瑞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1年至2014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01年至2010年3月兼任本公司总经理。苏显泽先生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SEB S.A.中任职，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549,162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Harry TOURET先生：法国国籍，1955年生，管理学及组织发展学双硕士学位。现任SEB集团人力资源高级执行副总裁，历任Aventis CropScience公司人力资源执行副总裁。Harry TOURET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SEB S.A.中担任高管职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Vincent LEONARD先生：法国国籍，1962年生，毕业于ESSEC商学院，商业经济硕士学位。现任SEB集团财务高级执行副总裁，历任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后任职于百事集团。Vincent LEONARD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SEB S.A.中担任高管职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Bertrand NEUSCHWANDER 先生：法国国籍，1962 年生，INSEAD 工商管理学硕士。现任 SEB 集团首席运营官，SEB ALLIANCE（SEB 集团旗下投资基金）总裁；历任厨房电器、炊具及个人护理事业部高级执行副总裁，曾负责 SEB 集团旗下 Tefal, Rowenta, Krups, Moulinex, All-Clad, Lagostina 等品牌的管理与创新。Bertrand NEUSCHWANDER 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 SEB S.A. 中担任高管职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宝庆先生：中国国籍，1964 年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会计专业）。浙江工商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浙江省教授级高级会计师评审专家，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浙江省审计学会理事，浙江省内部审计协会常务理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王宝庆先生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 SEB S.A. 中任职，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Frederic BERAHA 先生：法国国籍，1952 年生。现任昇智企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巴黎 HEC 商学院中国全资子公司总经理，法国驻华使馆科技文化参赞，欧洲宇航防务集团欧洲直升机公司战略副总裁、董事会成员等。Frederic BERAHA 先生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 SEB S.A. 中任职，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Xiaoqing PELLEMELE 女士：法国国籍，1958 年生。现任法国巴黎大区工商会法中交流委员会秘书长，历任法国巴黎工商会国际部专员。Xiaoqing PELLEMELE 女士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 SEB S.A. 中任职，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